

國立臺灣圖書館

113 年創意閱讀開麥 Library Talk：公共圖書館閱讀推廣優良文案

徵選要點 (縣市公告版)

一、緣起

面對日新月異的社會型態，轉型中的圖書館展現出多重豐富的樣貌，走過疫情，數位科技的進步快速發展，使資訊傳達更為迅速，民眾的閱讀習慣及風氣隨之改變，「該如何推動閱讀？」仍是圖書館需要不斷去思索及正視的問題。

國立臺灣圖書館(以下簡稱國臺圖)自 104 年起徵選各縣市推動閱讀活動的創新提案，並出版《閱讀推廣智庫(Idea Bank)》一書，使圖書館推動閱讀經驗得以持續、運用及學習。後分別於 107 年及 110 年辦理二屆文案徵選暨「創意閱讀開麥 Library Talk」分享會賡續其精神，徵集各縣市優良閱讀推廣文案，並彙編成冊，共享公共圖書館在閱讀推廣上的碩果。今(113)年期延續辦理優良文案徵選計畫，並期望以論壇形式，鼓勵圖書館同道間相互交流、經驗分享，讓各縣市圖書館的同道互相觀摩學習，增加凝聚力；跨界邀請文案策劃的業界專家、閱讀推手，藉此啟發館員創意新思維，拓展閱讀多元視野，共創圖書館閱讀服務嶄新未來。

二、依據

教育部 112 年 10 月 17 日臺教社(四)字第 1120090628 號函辦理。

三、辦理單位

指導單位：教育部

承辦單位：國立臺灣圖書館

協辦單位：各縣市教育(文化)局(處)圖書館

四、參加對象

各縣市公共圖書館從業人員(包含國家圖書館、國立臺灣圖書館及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

五、徵件期限

即日起至 113 年 5 月 31 日止。

六、徵件說明

(一) 由縣市文化(教育)局(處)鼓勵所轄圖書館踴躍參加文案徵選活動，每縣市至少提出 2 件(含)以上文案，參與徵選活動。

(二) 徵稿主題：文案內容須以近 3 年(110 年、111 年、112 年)圖書館所推出以閱讀為主軸之推廣活動為主，推廣對象包含分齡分眾之族群或其他特定服務族群等(服務措施或圖書館管理等不在本案徵選範圍)。

(三) 稿件格式：

1、 請依照申請表(附表 1)及文案內容(附表 2)撰寫，文案摘要字數以 300 字為限，文案內容總字數以 3,000 至 6,000 字為原則，總頁數上限為 10 頁(含參考資料)，並以*.doc 方式存檔，照片請另附原始圖檔。

2、 稿件請使用中文標楷體字型及 Times New Roman 英文字型繕打，標題請以 14 號字粗黑體標出，餘內文為 12 號字，全文 A4 直式橫書繕打，單行間距，插入頁碼。

(四) 已於第一屆及第二屆《創意閱讀開麥 Library Talk》入選之文案，不得重複提案；另文案不得為學位論文、接受補助之專案研究報告等。

(五) 凡獲入選者，將於論壇中公開表揚，頒贈獎狀以茲鼓勵，另將從中擇優且具代表性者，邀請提案人出席「113 年創意閱讀開麥 Library Talk」閱讀論壇進行分享，論壇預計於本年度下半年辦理，入選者將另行通知。

- (六) 凡獲入選之投稿文案將收錄於《113 年創意閱讀開麥 Library Talk：公共圖書館閱讀推廣優良文案》專書一書，並依據中央政府各機關學校出席費及稿費支給要點支付稿酬予入選者。

七、報名方式

(一) 檢送資料：

- 1、申請表(附表 1)及文案內容(附表 2)裝訂成冊，採雙面列印，一式 4 份。
- 2、授權書及切結書請單獨裝訂(附表 3、附表 4)。
- 3、將申請表、文案內容及照片(原始圖檔)以電子郵件傳送至本案聯絡人信箱：國立臺灣圖書館 企劃推廣組 黃沛小姐(Email：pei8703@mail.ntl.edu.tw)。

- (二) 以縣市為單位，由直轄市總館、縣市文化(教育)局(處)圖書館統籌彙整縣市所轄圖書館之提案。一律採郵件報名，請於 113 年 5 月 31 日前(以郵戳為憑)寄至國立臺灣圖書館企劃推廣組(23574 新北市中和區中安街 85 號 6 樓)，郵件封面註明「OO 縣市創意閱讀開麥-Library Talk 優良文案徵選」，資料不全或逾期恕不受理，申請作品一律不退件。

八、審查程序

- (一) 邀請專家學者針對符合徵選要點規定之案件進行書面審查及複審會議討論。

(二) 審查標準

- 1、周延性(15%)：確切符合閱讀推廣理念與目標。
- 2、完整性(20%)：文案之架構、邏輯及完整性。
- 3、創新性(25%)：文案富創意性，並能引起推廣對象之興趣。

4、應用性(15%)：文案之可行性與適用性(含經費實際運用情形)。

5、效益性(25%)：文案執行之具體成效。

九、公布入選名單

將於 113 年 7 月 15 日前於本館入口網公告入選名單(將依實際審查時程調整)。

十、其他注意事項

(一) 文案作品不得侵害他人著作權，不得抄襲、冒名頂替或其他不法之情事。

(二) 書面審查通過之作品須同意授權教育部及國立臺灣圖書館得無償且不限地域、時間、方式等公開陳列、展示、散布、傳輸及重製文案全部內容之權利。

(三) 承辦單位保有隨時修改本活動要點之權利。

113 年創意閱讀開麥 Library Talk：公共圖書館閱讀推廣優良文案徵選

申請表

<p>提案圖書館</p>	<p>(範例：OO 縣/市立圖書館 OO 分館)</p>
<p>提案人姓名 (請勾選並詳實填寫)</p>	<p><input type="checkbox"/>個人提案：_____</p> <p><input type="checkbox"/>團體提案：____、____、_____</p>
<p>活動推廣對象 (請勾選)</p>	<p><input type="checkbox"/>全齡(一般讀者) <input type="checkbox"/>嬰幼兒 <input type="checkbox"/>兒童 <input type="checkbox"/>青少年 <input type="checkbox"/>高齡</p> <p><input type="checkbox"/>身心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其他：_____</p>
<p>聯絡電話</p>	<p>(市話)_____；(行動)_____</p> <p>(若為團體提案，請填代表人之聯繫方式)</p>
<p>電子郵件</p>	<p>(若為團體提案，請填代表人之聯繫方式)</p>
<p>文案摘要</p>	<p>(300 字以內)</p>

113 年創意閱讀開麥 Library Talk：公共圖書館閱讀推廣優良文案

主題：(標題為 14 號粗黑體)

(內文為 12 號字，中文字型：標楷體；英文字型：Times New Roman)

一、設計理念：(宗旨)

二、推廣對象：

三、辦理期程：

四、活動內容：(請說明活動設計之具體內容)

五、推廣策略及執行方式：

六、預算：(含說明預算來源，自籌款、申請補助款或其他等)

七、具體成效：

八、未來執行改善建議：

九、參考資料：(可檢附執行成果之參考性資料，如照片、媒體報導等)

授 權 書

本人_____ (本團體_____、_____)同意將提案內容之著作財產權永久讓與教育部及國立臺灣圖書館，以任何形式製作、修改、編輯、利用、散布、攝影、錄音、公開展示、編製成光碟、印製海報、出版專書及電子資料檔等相關使用之權利，並得無償典藏、重製發行及利用，以推廣宣傳及公開利用。本授權為無償且無地域及時間限制。

姓 名：_____ (團體提案，全體成員須簽名或蓋章)

身份證字號：

戶籍地址 (含鄰里)：_____

姓 名：_____ (團體提案，全體成員須簽名或蓋章)

身份證字號：

戶籍地址 (含鄰里)：_____

姓 名：_____ (團體提案，全體成員須簽名或蓋章)

身份證字號：

戶籍地址 (含鄰里)：_____

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切 結 書

立切結書人_____擔保參加「113 年創意閱讀開
麥 Library Talk：公共圖書館閱讀推廣優良文案徵選計畫」，符合下列事項及
承擔違反之法律責任：

1. 參加徵選作品確實符合本徵選要點規定。
2. 提供不實資料或違反著作財產權法等相關法律規定之情事，經查獲即
喪失參加徵選資格，並願負完全法律責任。
3. 侵權已獲入選者，依承辦單位指定期限無條件繳回已受領之獎狀、所
有稿酬及鐘點費。

此致

國立臺灣圖書館

立切結書人（團體提案，須全體成員簽章）：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